证券简称：园城黄金　　证券代码：600766　　公告编号：2018-021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参股公司烟台园城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016）、《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019）。停牌期间，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发布了《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股东总人数、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详情请参照公司（2018-020）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园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济宁新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其中园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二）、交易的主要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出售资产，公司向园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61 号七、八层房产，向济宁新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参股公司烟台市园城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32%的股权，交易支付的方式为现金支付。

（三）、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

公司拟出售的标的资产为烟台市园城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32%股权，其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标的资产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61 号七、八层房产为本公司自有房产。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针对标的资产情况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相关各方正在积极商讨并推进相关工作。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工作量比较大，重组涉及相关尽调、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各方仍需就重大资产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积极磋商、论证和完善，故公司股票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任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发布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3 日